

交城县西营镇人民政府文件

西政发〔2021〕40号

★

西营镇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西营镇城乡人居环境整治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村、各有关站所：

现将《西营镇城乡人居环境整治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
请认真贯彻落实。

西营镇人民政府

2021年4月29日



西营镇城乡人居环境整治工作方案

根据中央及省、市关于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和城乡人居环境整治的有关会议文件精神及《交城县城城乡人居环境整治工作方案》文件精神，围绕实施“四创战略”、打造“四张名片”的总体安排，镇党委、政府决定在全镇范围内全面开展城乡人居环境整治。为确保整治工作取得实效，结合我镇实际，特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提出的目标要求、重点任务，全镇动员、全域覆盖，集中攻坚，继而巩固提升，形成长效管理，高起点、高质量、高效率开展城乡人居环境整治行动，切实改善我镇面貌，努力提高居民幸福指数。

二、重点整治任务

（一）农村环境整治

1、农村垃圾治理。加强学校校园、村委会、集贸市场、广场等人员密集性场所卫生整治，重点整治农村生活垃圾和非正规垃圾。对环村、环景点及沿路、沿沟、沿河等区域内，所有生活垃圾、建筑垃圾、工业固废、危险废物等存量垃圾堆放点开展专项整治。坚决查处和打击在农村地区非法倾倒、堆置工业固废的违法行为。建立健全清扫保洁机制，实行定时清扫、及时保洁。全镇要科学规划垃圾投放、收集、转运、处置网点，

实行垃圾定点收集、定时清倒和集中处置。

2、农村水环境治理。严格落实“河长制”，对区域内的磁窑河、瓦窑河、白石南河等河流进行专项整治，按照明确河段、明确方量、明确处置措施、明确责任主体的“四个明确”要求，全面清理河道内各类影响行洪的垃圾、建材、建筑物、高杆作物以及堤防防护林以外的树木，做到河道平整、无淤积、无污水、岸坡整洁、无垃圾、无杂物。集中整治规范农村洗涤、粪便等生活污水和工业废水向河渠水沟直接排放或间接排放乱象，严厉打击污染农田、危害农民切身利益的各种污水偷排行为。年内推动西营生活污水处理厂的稳定运行、达标排放，并完成西营村生活污水管网收集工程。

3、农村面源污染治理。重点清理畜禽粪污，开展病死动物无害化处理，整治农业生产固体废弃物。规模畜禽养殖场要全部建成粪污集中收集无害化处理设施，配建相应的粪污、有机肥加工、制取沼气等综合利用设施，实现污水零排放，粪污等废弃物全利用，暂不具备条件的及时整改。对村庄散养畜禽进行规范，做到动物粪污和病死动物及时清理，无害化处理。

4、农村宜居环境提升。规范清理农村范围内煤堆、粪堆、料堆、柴堆“四堆”和臭水坑、臭水池、臭水沟“三臭”，做到“四堆”分类摆放、“三臭”有效治理，确保村内村外、庭院内外整洁卫生。加快农村改厕工程，农村卫生厕所普及率达78%。强化农村饮水安全，保障农村地区群众饮水安全。整治

秸秆无序放置和焚烧,加强城乡结合部等重点区域巡查、检查。

5. 农村房屋建筑管理。严格贯彻执行《山西省农村宅基地审批管理办法》等“四办法一标准”,规范农村宅基地、农村自建房审批、监管等工作,强化农村宅基地源头管理,及时制止农村乱批乱建、批少建多等违法违规行为,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二) 企业周边环境整治

企业环境整治。企业执行“门前三包”制度。对所属范围内的卫生进行横向到边纵向到底无死角进行清理,抓好厂区内及周边硬化、美化、净化。根据企业规划和净化、绿化、亮化、美化要求,做到垃圾日产日清、杂草即长即除,厂容厂貌整洁卫生美观。

不折不扣落实上级环保督察交办和反馈问题的整改,坚决杜绝虚假整改、表面整改等行为发生。

(三) 交通要道沿线环境整治

1、全面整治“三线”环境卫生。以县乡主干道交西线为重点,加强道路绿化日常管护,做好绿化补植、完善、提升,确保绿化带整齐规范;清除道路沿线各类垃圾、堆积物、杂物,规范源头装载,整治“抛、洒、漏”等污染公路现象,保障道路周边环境整洁;维修各类污损、倾斜标志标牌,刷新过期宣传标语,拆除破旧广告牌匾,清理非法广告、标志,实现可视范围内靓化美化;整修道路路面、路肩、护坡等,拆除道路沿

线的违章建筑、残墙断壁、废弃建筑，确保路面平整、路线通畅。

2、高速公路和铁路沿线环境整治。解决太中银铁路、青银高速公路沿线环境突出问题，彻底消除“脏乱差”现象。对沿线及可视范围内成堆、成片垃圾进行彻底清理，实现垃圾动态清零。对高速公路和铁路沿线范围内的各类违章建(构)筑、非法广告进行统一整治，对沿线陈旧、破损的建筑立面进行清洗、粉刷、涂装，梳理规范空中管网；以新建绿地、拆违还绿、见缝插绿、垂直挂绿等途径，对高速公路和铁路沿线各类企业、农田林网、村庄等区域，进一步扩大绿地面积，丰富植物配置，加强园林管理，提升绿化品位，打造乔、灌、草结合的绿色屏障。

3、农村街巷道路整治。加强农村道路养护维护，统筹推进、逐步解决农村道路破损、泥泞、坑洼及因实施地下管网建设路面恢复不及时的问题，实现农村街巷道路平整，保障群众出行安全。

(四) 农贸市场周边环境整治

抓好集贸市场整治。整治规范各类集贸市场经营，市场内部划行归市，商品摆放有序，亮证经营，人流畅通，路面、厕所、上下水等基础设施等符合市场标准。

三、工作要求

（一）加强领导，协调联动。成立西营镇城乡人居环境卫生整治行动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督导组，分别由各包村干部牵头，各村干部配合，协调推进专项整治工作。各村要结合各自实际，制定专项行动方案，明确标准、细化任务、压实责任。要将专项整治和长效机制有机结合，积极探索片长制、路长制等长效管理机制，巩固整治成果。

（二）广泛宣传，全民参与。要加强城乡居民文明知识、健康知识、法律意识和道德意识教育，增强群众主动参与的积极性。要不断总结、宣传推广好的做法、好的经验、好的典型，以点带面，整体推进。要畅通监督渠道，主动接受社会和公众监督，充分发挥志愿者、工青妇等群众组织的优势和作用，在全镇形成服从全局齐参与、人人动手搞整治的良好氛围。

（三）严格考评，狠抓落实。加强对城乡人居环境卫生整治行动的考核，建立健全重实绩、求实效的考核评价机制，镇纪委牵头，对各村的工作情况进行全面督导检查。建立“周督查、月通报、年总结”的工作机制，采取明察暗访相结合的方式，每周开展一次全覆盖督查，每月进行一次一条龙排队，半年组织一次大规模观摩，年终进行全方位考核奖惩。排名前三的通报表扬，适当奖补；排名末位的通报批评，连续排名末位的严肃问责。

附件：西营镇城乡人居环境整治工作领导小组

附件：

西营镇城乡人居环境整治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孙建刚 西营镇党委书记
杨文辉 党委副书记、镇长
副组长：冯星星 人大主席
李 鹏 党委副书记
王昌宁 纪检书记
乔俊俊 副镇长
张艳军 副镇长
刘 强 副镇长
王欣欣 组织委员
牛逢豪 专武部长
韩玉姣 党委委员

成 员：各村包村干部、各站所、各村两委主干、领导小组
下设办公室、督导组。

（一）办公室。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党政办，负责全镇城乡
人居环境整治工作的组织协调和日常工作，办公室主任：杨峰
宇。

（二）督导组

组 长：王昌宁

督导组成员：苏智莲、尹志霞、庞志兰、薛维斌

镇城乡人居环境整治工作督导检查由王昌宁同志总体负
责。